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123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资金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曜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耀途资本")及其他 21 位合伙人共同签署了《苏州耀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LP),投资苏州耀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可以多次交割进行募集,首次交割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7.93 亿元,第二次交割后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1.28 亿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披露的《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资金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01)以及 2022 年 6 月 14 日披露的《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资金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1)。

二、相关进展情况

合伙企业新进 11 位有限合伙人,最终交割后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未发生变化。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缴出资 1,200 万元。

(一)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各合伙人认缴出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或名称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普通合伙人					
上海曜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崇明区	货币	2,000	1.3333%	无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	货币	3,000	2.0000%	有限责任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货币	3,000	2.0000%	有限责任
上海力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江苏芯卓投资有限公司	无锡市滨湖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上海川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	货币	4,000	2.6667%	有限责任
天津仁爱智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自贸试验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嘉兴天府骅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	货币	10,000	6.6667%	有限责任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	货币	4,000	2.6667%	有限责任
宁波耀途创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象保合作区	货币	16,800	11.2003%	有限责任
孙小平	上海市黄浦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邳州经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州市邳州市经济开发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鼎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上海建发造强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杨浦区	货币	3,000	2.0000%	有限责任
青岛银盛泰科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	货币	6,000	4.0000%	有限责任
徐州汇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州市邳州市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宁波泓宁亨泰芯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	货币	7,000	4.6667%	有限责任
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	货币	3,000	2.0000%	有限责任
上海众源二期私募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南京江北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市浦口区	货币	3,000	2.0000%	有限责任
上海梨阳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上海市奉贤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深圳华安汇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罗湖区	货币	3,000	2.0000%	有限责任
上海交大菡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嘉定区	货币	1,000	0.6667%	有限责任
江苏南通海晟闲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通市海门区	货币	3,000	2.0000%	有限责任
厦门建发阳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市思明区	货币	2,100	1.4000%	有限责任
广投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市江南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陕西秦创原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陕西省西咸新区	货币	3,000	2.0000%	有限责任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中新智地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	货币	3,000	2.0000%	有限责任
广州光控穗港澳青年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南沙区合成工业区	货币	5,000	3.3333%	有限责任
宁波慧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	货币	1,000	0.6667%	有限责任
青岛吉世传承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	货币	2,000	1.3333%	有限责任
徐聪君	北京市海淀区	货币	2,100	1.4000%	有限责任
合计:	–	–	150,000	100.0000%	–

(二)新进有限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1)江苏南通海晟闲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4MA27FMT2XH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1 年 11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闲庭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0000 万(元)
住所:南通市海门区海门街道时代广场 16 幢 810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案情况: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TE424
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持股比例
1	江苏海晋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
2	江苏海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
3	闲庭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GP)	1.0000%

(2)厦门建发阳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3MA8UAUFM0P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1 年 11 月 26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厦门建鑫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100.0000 万(元)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建发国际大厦 41 楼 E 单元之一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案情况: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SY992
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持股比例
1	平潭阳光智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4452%
2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3.2226%
3	厦门建鑫投资有限公司(GP)	0.3322%

(3)广投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MA5MTY2XXG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崔薇薇
注册资本:200,000.0000 万(元)
住所:南宁市洪胜路 5 号丽汇科技工业园标准厂房综合楼 1117-68 号房
经营范围: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广西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2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4)陕西秦创原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1100MA7DDMFJ3Y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1 年 11 月 23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陕西秦创原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40,500.0000 万(元)
住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能源金贸区西咸金融港 4-C 裙楼一层西咸新区资本超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案情况: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TW627
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持股比例
1	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6.9395%
2	西咸新区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4.9110%
3	陕西空港临空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5587%
4	泾河新城融创风险管理有限公司	3.5587%
5	陕西西咸新区沣西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587%
6	陕西西咸沣东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587%
7	陕西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天汉投资有限公司	3.5587%
8	陕西秦创原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0.3559%

(5)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6008904220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5 年 08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刘毅
注册资本:47,860.3022 万(元)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雅安道金平路 3 号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医疗器械(以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核准产品范围为准),仪器仪表、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设备、可穿戴智能设备、智能车载设备、服务消费机器人、电声器件及零件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照明灯具制造、智能照明电器制造;计算机软件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及信息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互联网数据服务;健康信息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日用百货、环保设备、空气净化器设备、美容仪器、医疗用品及器材,机械设备、家用视听设备、五金产品、灯具、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食品、饮料、钟表、眼镜、箱包、自行车等代步设备、化妆品及卫生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不锈钢制品、塑料制品、硅胶制品、智能家居、餐具、母婴用品(除食品、药品)、测量工具、手动工具、电动工具、厨具卫具、通信设备、泵及真空设备的零售及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石河子三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1%

(6)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60819777X9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成立日期:1994 年 08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赵志松
注册资本:149,889.0000 万(元)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月亮湾路 15 号中新大厦 48 楼
经营范围:进行土地一级开发与经营、工业厂房及科研载体的开发与运营、物业管理、项目管理、酒店的经营管理、咨询服务、产业与基础设施开发;投资、举办企业;国家允许进行的其他业务活动;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不含除长租公寓以外的住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苏州中方财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6.80%

(7)中新智地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727279479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04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米龙峰
注册资本:120,000.0000 万(元)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月亮湾路 15 号 1 幢 2301、2401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不含除长租公寓以外的住宅);物业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园区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面向成年人开展的培训服务(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证书类培训);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服务、健身服务;制售中餐、西餐,含冷菜、生食海产品、裱花蛋糕;相关机器设备的租赁;酒店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提供会议服务;汽车租赁;零售:工艺品;销售:食品、旅游用品、针纺织品;停车场管理服务;订房服务;订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8333%
2	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667%

(8)广州光控穗港澳青年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D4GKY9F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0 年 01 月 23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光控嘉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0000 万(元)
住所:广州市南沙区合成工业区 3 排 2 号 2 楼(部位:216-220 房)(一址多照 29)(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咨询业务;风险投资;创业投资;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股权投资
备案情况: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JX737
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光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8.0000%
2	奥园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3	广州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4	广州南沙区南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5	上海光控嘉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1.8000%
6	深圳市益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2000%

(9)宁波慧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7K8Y4N89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2 年 03 月 28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吉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101.0000 万(元)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 111 号西楼 A1342-4 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案情况: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VW149
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持股比例
1	马秀慧	96.0596%
2	上海吉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1.9800%
3	马亦峰	1.9604%

(10)青岛吉世传承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MABR1T5N6Q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2 年 06 月 27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吉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100.0000 万(元)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鳌山卫街道观山路 276 号 1 号楼海科创业中心 D 座 508-141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案情况: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XD229
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持股比例
1	马秀慧	99.9001%
2	上海吉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0.0999%

(11)徐聪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 1 号经管学院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公告编号:2022-044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 月 1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 月 1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广安街 299 号巨燕财富广场 3 号楼 5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 月 18 日
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鞠振先生	√
1.02	杨波女士	√
1.03	张斌先生	√
1.04	苗辉先生	√
1.05	季占璐先生	√
1.06	刘兆维女士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赵选民先生	√
2.02	李先荣先生	√
2.03	甄雪燕女士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张华中先生	√
3.02	胡正人先生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后续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71	广誉远	2023/1/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
(1)法人股东: 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股票账户卡; 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 (2)自然人股东: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 委托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2、其他方式登记:
符合条件的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 2023 年 1 月 17 日下午 16:30 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对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1 月 17 日(上午 9:30 - 下午 16:30)
(三)登记地点: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广安街 299 号巨燕财富广场 3 号楼 7 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办公地址: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广安街 299 号巨燕财富广场 3 号楼
联系电话:0354-3968058
电子邮箱:irm@guangyuyuan.com
联系传真:0354-3968300
邮政编码:030606
联系人:乔莉
(二)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鞠振先生	
1.02	杨波女士	
1.03	张斌先生	
1.04	苗辉先生	
1.05	季占璐先生	
1.06	刘兆维女士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赵选民先生	
2.02	李先荣先生	
2.03	甄雪燕女士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01	张华中先生	
3.02	胡正人先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2-062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5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49 期 3 个月 A 款。
●委托理财期限:3 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湖北新亚强硅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500 万元购买了江苏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44 期 1 个月 A,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61)。公司已收回本金 3,5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8.60 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9 号)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89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8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38,646,500.00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 38,646,5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00,000,000.00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20]91010001 号《验资报告》。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结构性存款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49 期 3 个月 A 款	3,500	1.20%-3.26%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 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理财由专门机构、专职人员负责。每笔具体理财业务由财务负责人审批并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中应明确界定产品类型为保本型理财产品。
2、公司及财务负责人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的状况,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需要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监督。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49 期 3 个月 A 款
2、委托方: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新亚强硅材料有限公司
3、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期限:3 个月。
5、浮动收益率范围:1.20%-3.26%。
6、委托认购日:2022 年 12 月 27 日。
7、收益起算日:2022 年 12 月 28 日。
8、产品到期日:2023 年 3 月 28 日。
9、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型产品。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投向为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投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风险评级结果为低风险型产品,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2、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需要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监督。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必要,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919),注册资本为 1154445 万元,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2022 年 9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05,486,058.34	2,707,557,913.27
负债总额	305,048,176.89	367,937,438.98
资产净额	2,200,437,881.45	2,339,620,47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68,110.19	256,423,754.46

(二)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5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7.92%。
(三)公司及子公司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短期投资本金根据理财产品类型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银行存款, 所得收益相应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利息收入(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六、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及子公司选取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流动性以及投资实际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投资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78,000	111,000	1,062.18	67,000
合计		178,000	111,000	1,062.18	67,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8,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5.45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3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7,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3,000
总理财额度					80,000

特此公告。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126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闻泰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售价格:100.09 元 / 张(含当期应计利息)
●回售期: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3 年 1 月 13 日
●回售期间可转债停止转股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闻泰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闻泰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闻泰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价格
(一)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附加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
(二)回售价格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闻泰转债"第二年的票面利率 0.2%,计算天数为 160 天(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利息为 100*0.2%*160/365=0.09 元 / 张,即回售价格为 100.09 元 / 张。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上市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后 20 个交易日内赋予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一次回售的权利,有关回售公告至少发布 3 次。其中,在回售实施前、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个交易日内至少发布一次,在回售实施期间至少发布一次,余下一次回售公告的发布时间视需要而定。
鉴于上述规定,公司将在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期间内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再发布两次回售提示公告,并在回售实施期间(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发布一次回售提示公告。
闻泰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闻泰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0081",转债简称为"闻泰转债"。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回售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
(四)回售价格:100.09 元 / 张(含当期利息)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闻泰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闻泰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闻泰转债"债券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 3,000 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发布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闻泰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其他
"闻泰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闻泰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3-82582899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2-120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拟中标项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拟中标情况:近日,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了"鹤壁市应急管理局鹤壁市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指挥系统(鹤壁市遥感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2022 年 12 月 30 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鹤壁市政府采购网(http://hebi.hngp.gov.cn)、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发布了《鹤壁市应急管理局鹤壁市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指挥系统(鹤壁市遥感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服务采购项目 - 中标公告》,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金额 220,800,000.00 元。
● 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尚未签署正式合同,该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拟中标项目公示情况
1、项目名称:鹤壁市应急管理局鹤壁市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指挥系统(鹤壁市遥感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服务采购项目
2、招标单位:鹤壁市应急管理局
3、中标金额:220,800,000.00 元
4、合同履行期限:采购服务期为 3 年,服务期满后免费提供 3 年运营服务,由中标单位提供服务。
5、公示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6、拟中标情况: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该项目为公司首个城市级遥感综合云服务项目,若公司能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市场开拓将产生积极影响,同时公司后续也将该项目作为示范项目,面向全国进行推广。该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尚未签署正式合同,该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2-184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被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以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等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触及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尚未解决,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继续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等情形,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现将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
1、概述
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股东银河集团提供担保及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 51,425.98 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 26,314.51 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 45,133 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 7,925 万元。
2、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公司持续督促股东银河集团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尽快解除担保、解决占用资金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股东银河集团承诺将积极通过多种方式尽快解决上市公司的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问题。目前公司股东银河集团正在筹划解决相关违规问题。
(1)关于资金占用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与天地合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合明")、银河集团三方签订《债权债务抵偿协议》,以本公司对银河集团享有的部分债权 48,807,396.46 元抵偿本公司对天地合明的部分债务 48,807,396.46 元。债权债务冲抵完成后,银河集团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形成的公司对银河集团的部分债权 48,807,396.46 元消灭。
该债权债务重组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债权债务抵偿后,公司资金占用余额为 26,314.51 万元。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 51,425.98 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 26,314.51 万元。
(2)关于违规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剩余担保所涉及诉讼公司可能需承担相应担保责任的违规担保余额为 7,925 万元。
公司将持续督促银河集团采取有效措施尽快解决相关违规问题,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于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
1、概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1)天成控股 2021 年由于债务违约并涉及诉讼导致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天成控股借用其他单位账户进行资金收付,2021 年全年账户借方发生额 101,793,267.67 元,贷方发生额 102,063,160.74 元,上述事项构成重大内控缺陷。
(2)天成控股的总经理(代理董事长)、董秘、财务总监由一人暂代,公司下设内控审计部门仅有一人兼管审计部,公司治理结构存在内控缺陷。
2、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1)因受诉讼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查封、冻结,为维护公司利益,公司积极应诉,通过债务重组、债务和解、处置公司部分资产解决部分债务;后续公司拟继续通过债务重组、债务和解、处置部分可变现资产偿还债务,减轻诉讼及债务压力;另外,持续督促股东银河集团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进一步缓解公司诉讼及债务压力,逐步解除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
(2)2022 年 10 月初,公司已完成审计室人员的补充,审计室配置 4 名审计人员,审计室已正常开展工作。公司已聘请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不再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督促公司优化治理结构并适时充实管理团队,规范高管任职,进一步保障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公司高度重视本次内部控制报告反映出的问题,截至目前,公司正在全面加强内部控制,从内控制度建设、人员管理、内控执行等方面全面自查整改,并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查漏补缺,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完善落实各项制度,全面加强管控,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6
转债代码:110048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能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福能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32 号"文核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开发行 2,83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8.30 亿元,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4%、第二年为 0.6%、第三年为 1.0%、第四年为 1.5%、第五年为 1.8%、第六年为 2.0%,债券期限为 6 年。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61 号"文同意,公司 28.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福能转债",债券代码"110048"。
(三)"福能转债"自 2019 年 6 月 14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起止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6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8.69 元 / 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7.64 元 / 股。

二、"福能转债"赎回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福能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二)赎回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 2022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福能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 9.93 元 / 股),若在未来二十个交易日内仍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将可能触发 "福能转债"的赎回条款。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和现行法规要求,于触发本次可转债赎回条款后召开董事会确定是否赎回"福能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3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3,251,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0%,成交的最高价为 13.00 元 / 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11.49 元 / 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9,999,173.66 元(含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和《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7)。
根据《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第一百一十五条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3,251,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0%,成交的最高价为 13.00 元 / 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11.49 元 / 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9,999,173.66 元(含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公司已披露的既定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